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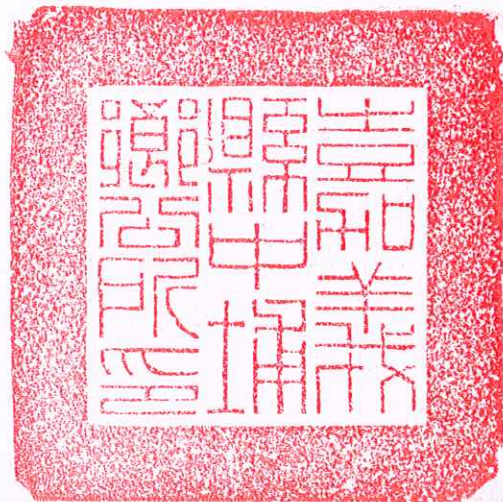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中埔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鄉殯字第1150004955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中埔鄉隆恩段0042-0000地號及0043-0000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有(無)主墳墓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柯智勝君115年3月24日遷葬公告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:本鄉隆恩段0042-0000地號及0043-0000地號。
- 二、遷葬事由:申請人柯智勝君為土地所有權人，其2筆土地內有2座有(無)主墳墓，嚴重妨害其土地之使用權益，因無訴求對象，委請本所代為公告。
- 三、遷葬期間:自公告日起三個月。
- 四、上開土地之墳墓所有人、關係人及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與地主協商遷葬事宜並副知本所，公告期滿後如無人遷葬或認領，視為無主墳墓，依內政部92年5月21日台內民字第0920004956號函，將由地主逕行辦理遷葬等事宜；該案本所僅代為公告，如遷葬行為涉及私權，應由地主自行負責。
- 五、本案土地所有權人委託人何致賢電話:0953988996；本所承辦人電話:05-2533321分機262。

鄉長李碧雲